

公司代码：605020

公司简称：永和股份

##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实现的净利润为183,905,364.05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3,688,852.16元。2023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172,816,240.80元，按照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17,281,624.08元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16,420,885.36元，减去已分配的2022年度现金红利67,702,242.25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504,253,259.83元。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综合考虑公司发展资金需要，为回报股东，本次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截至2024年4月25日，公司总股本380,268,034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7,040,205.1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1.05%。

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上述方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永和股份	605020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文霞	王琳
办公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世纪大道893号	浙江省衢州市世纪大道893号
电话	0570-3832502	0570-3832502
电子信箱	yhzqsw@qyh.com	yhzqsw@qyh.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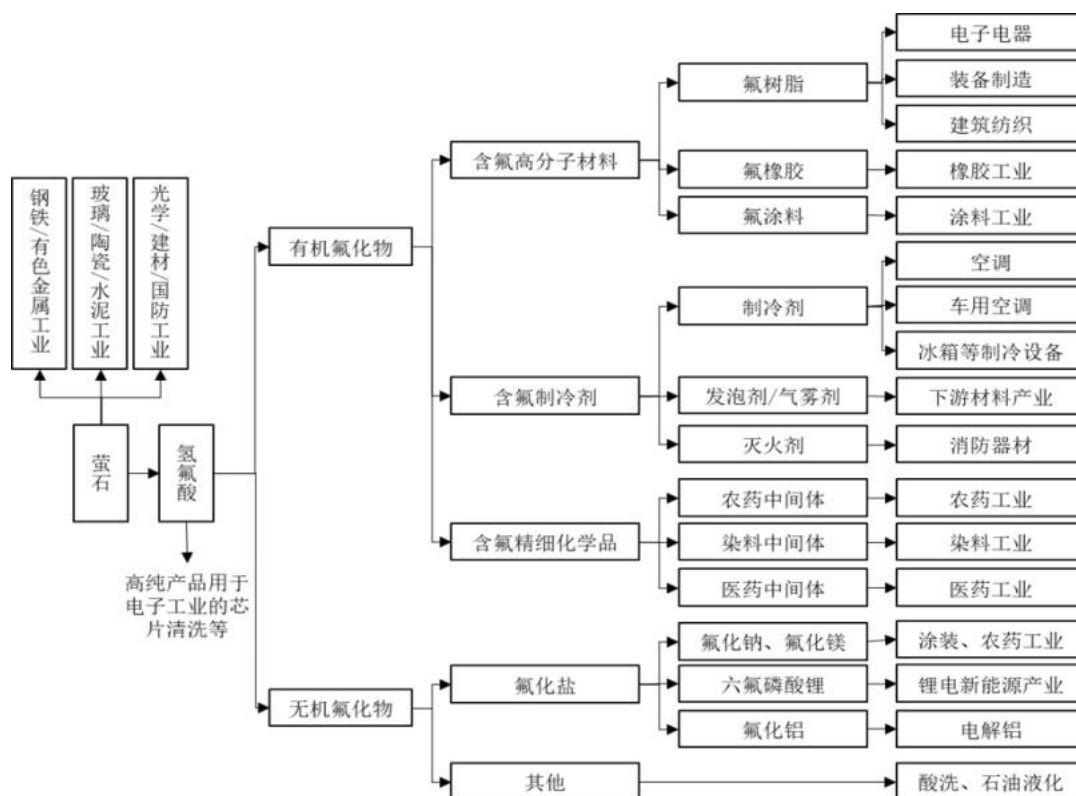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 (1) 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氟化工泛指一切生产含氟产品的工业，氟作为自然界化学性质最活泼的元素之一，存在于种类繁多的有机物和无机物之中。氟化工产品分为无机氟化物和有机氟化物，含氟物质往往具有稳定性高、不沾性好等特性，具有较高的商业价值，广泛应用于家电、汽车、轨道交通、国防军工、航空航天、电子信息、新能源、船舶及海洋工程、环保产业等工业部门和高新技术领域。氟化工的基础资源是萤石，萤石是与稀土类似的世界级稀缺资源，而我国是世界萤石资源大国，具备发展氟化工的特殊资源优势。

我国氟化工行业起源于二十世纪五十年代，经过半个多世纪的发展，形成了无机氟化物、氟碳化学品、含氟高分子材料及含氟精细化学品四大类产品体系和完整的门类。进入二十一世纪，我国氟化工行业高速发展，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氟化工已成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也是发展新能源等其他战略新兴产业和提升传统产业所需的配套材料，对促进我国制造业结构调整和产品升级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

根据中国氟化工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我国各类氟化工产品总产能超过 640 万吨，总产量超过 450 万吨，总产值超过 1,000 亿元，已成为全球最大的氟化工生产和消费国。氟化工主要产业链如下图所示：



### 1) 萤石

根据美国地质调查局（USGS）发布的《矿物商品摘要》，2023 年末世界萤石矿总储量约为 2.8 亿吨，其中中国萤石储量位列世界第二，约占全球萤石总储量的 23.68%，在全球萤石行业中占据重要地位。随着我国氟化工产能不断释放，对萤石资源的需求将持续提升，预计我国萤石产品的供需缺口将逐步扩大。公司目前拥有采矿权 3 个，探矿权 2 个，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已经探明萤石保有资源储量达到 485.27 万吨矿石量。

### 2) 无水氢氟酸

我国无水氢氟酸生产主要集中在浙江、福建、江苏、山东、江西、内蒙古等地，无水氢氟酸下游涵盖含氟制冷剂、含氟高分子材料、含氟精细化学品、无机氟化物等。其中，含氟制冷剂和含氟高分子材料系无水氢氟酸的主要消费领域。近年来，随着半导体、新能源汽车、太阳能光伏、大健康等领域对含氟材料需求的大幅增加，国内无水氢氟酸生产企业开工率明显提升，市场供给有所增加。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无水氢氟酸年产能 13.50 万吨。

### 3) 氟碳化学品

氟碳化学品主要用作制冷剂、发泡剂、气溶胶的喷射剂、灭火剂、电子电气及精密部件的清洗剂，还可以用作生产含氟高分子材料及精细氟化学品的原料。公司生产的氟碳化学品目前主要应用于制冷剂和含氟高分子材料领域。

目前曾在或已在全球范围内广泛使用的制冷剂包括 CFCs、HCFCs、HFCs 三代制冷剂，第四代制冷剂（HFOs）已在欧美发达国家进入商业化应用阶段。具体情况如下：

含氟制冷剂	物质类型	代表产品	使用情况
第一代	氯氟烃类 (CFCs)	R11、R12、R113、R114、R500	破坏臭氧层，全球范围已淘汰并禁产
第二代	氢氯氟烃 (HCFCs)	HCFC-22、HCFC-141b、HCFC-142b、HCFC-123、HCFC-124	ODP 值较 CFCs 更低，发达国家已经基本淘汰，我国实行配额制度，逐渐减产
第三代	氢氟烃 (HFCs)	HFC-32、HFC-125、HFC-134a、HFC-152a、HFC-143a、R410A、R404A、R507C	ODP 值为 0，对臭氧层无破坏，在发展中国家逐步替代 HCFCs 产品，但 GWP 值较高，目前欧盟等发达国家已开始削减用量
第四代	碳氢氟类 (HFOs)	HFO-1234yf、HFO-1234ze	ODP 值为 0，GWP 值低，较为环保，因价格高及专利保护尚未规模化使用，目前主要在发达国家使用，并逐步向全球推广

第一代制冷剂对臭氧层的破坏最大，全球已经淘汰使用；第二代制冷剂对臭氧层破坏相对较小，在欧美发达国家已基本淘汰，在我国应用广泛，目前也处在淘汰期；第三代制冷剂对臭氧层无破坏，在发展中国家逐步替代 HCFCs 产品，但是其 GWP 值较高，温室效应较为显著，发达国家已开始削减用量，包括我国在内的部分发展中国家自 2024 年开始按配额生产和使用；第四代制冷剂指的是不破坏臭氧层、GWP 值较低的制冷剂，目前，虽然第四代制冷剂受到供应量较小及价格较高等因素的影响未能在全球范围内形成较大市场，但凭借其良好的环保特性（ODP 值为零，极低的 GWP 值），第四代制冷剂已在部分发达国家广泛应用。

根据《基加利修正案》的规定，我国属于第一组发展中国家，应在 2020—2022 年 HFCs 使用量平均值基础上，在 2024 年冻结 HFCs 的消费和生产于基准值，自 2029 年开始削减 10%，到 2045 年后将 HFCs 使用量削减至其基准值 20% 以内。

制冷剂广泛应用于家用空调、冰箱（柜）、汽车空调、商业制冷设备等行业，这四类产品制冷原理一致，但对制冷剂的品种需求各有不同。总的来看，家用空调、冰箱、汽车空调等下游行业的发展将直接影响氟制冷剂的需求。随着我国居民消费升级、经济进入发展新常态，空调、冰箱、汽车等的产量、消费量保持稳定增长态势的可能性较高。随着上述产品的居民保有量快速增长，预计未来存量设备的维修需求将成为含氟制冷剂市场需求增长的重要驱动因素。

此外，国务院于 2024 年初印发的《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提出：“开展家电产品以旧换新，到 2027 年，废旧家电回收量较 2023 年增长 30%；报废汽车回收量较 2023 年增加约一倍，二手车交易量较 2023 年增长 45%”。以上方案及相关政策的出台，预期下游空调、汽车行业排产增长，蕴藏着新的含氟制冷剂需求增长点。

随着第三代含氟制冷剂产销实施配额管理，产能扩张冻结，在第四代制冷剂具备应用经济性并大规模替代第三代制冷剂之前，预计第三代制冷剂价格将在供给侧产能冻结并分阶段逐步缩减的形势下将逐步提升，供应趋紧趋势逐渐确定。根据生态环境部公示的 2024 年度 HFCs 生产配额分配情况，公司第三代制冷剂获得配额 5.52 万吨，位于行业前列。

#### 4) 含氟高分子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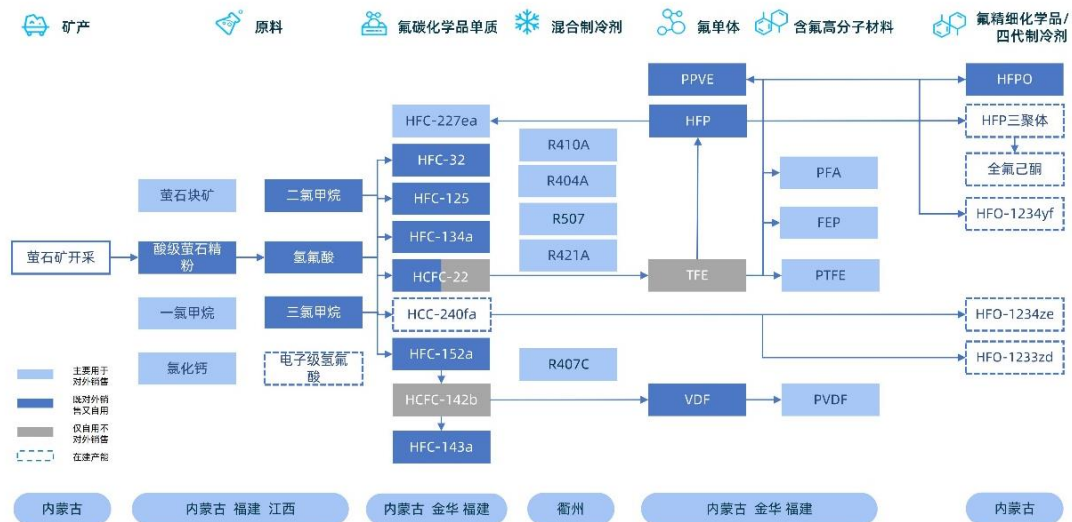
含氟高分子材料是含氟原子的单体通过均聚或共聚反应而得，相较于一般聚合物产品（如聚乙烯、聚丙烯、聚氯乙烯）具有耐高温性能、耐酸碱性和耐溶剂性、电性能、机械性能、不粘性、耐候性、憎水性等优异的物理和化学性能，被广泛应用于通信、新能源、电子电器、航空航天、机械、纺织、建筑、医药、汽车等领域。含氟高分子材料主要包括聚四氟乙烯（PTFE）、聚偏氟乙烯（PVDF）、聚全氟乙丙烯（FEP）、可熔性聚四氟乙烯（PFA）等。

国内生产含氟高分子材料的企业均为氟化工一体化程度较高的行业龙头，中高端市场也处于供给较为紧张状态。近年来国家正在推进加快新型基础设施的建设进度，具体包括 5G 基站建设、特高压、城际高速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大数据中心、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七大领域，相关领域与含氟高分子材料下游应用息息相关，我国含氟高分子材料主要产品产量总体保持稳定较快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含氟高分子材料及单体年产能 6.78 万吨，在建产能超过 4 万吨。

#### (2) 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

公司专注于含氟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发展已形成从萤石矿、氢氟酸、甲烷氯化物、氟碳化学品到含氟高分子材料的完整产业链，主要产品包括氟碳化学品单质（HCFC-22、HFC-152a、HFC-143a、HFC-227ea、HFC-125、HFC-134a、HFC-32 等）、混合制冷剂（R410A、R404A、R507 等）、含氟高分子材料及其单体（HFP、VDF、PTFE、FEP、PVDF 等）以及氢氟酸、一氯甲烷、甲烷氯化物、氯化钙等化工原料。

公司主要氟化工产品布局图



#### (3) 公司经营模式

历经多年稳健经营和快速发展，公司现已成为一家集研发、生产、仓储、运输和销售为一体的综合性氟化工生产企业，具备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运营体系。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如下：

##### 1) 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按照销售区域划分为内销与外销，公司设立国内贸易中心和国际贸易中心执行境内外销售及同步进行营销管理。

#### ① 内销模式

内销模式包括直接销售、经销商销售（买断式）两种模式，具体如下：

##### i. 直接销售

直接销售包括向终端客户销售和向贸易型客户销售两种模式，两种模式均为买断式销售。

##### ii. 经销商（买断式）模式

考虑到制冷剂售后市场较为分散，维修用的小钢瓶或车用气雾罐制冷剂单价较低，终端网点规模小、数量多、分布广，主要用于制冷设备维修，公司在制冷剂售后市场采用经销模式能够降低业务开拓成本，充分发挥经销商覆盖面更广的优势，拓宽公司产品覆盖的广度和深度。

#### ② 外销模式

外销模式包括直接销售（向终端客户销售和向贸易型客户销售）、经销商（买断式）模式两种模式，具体参见内销模式部分的介绍。在外销中，按照国际通行的贸易条件与客户进行交易，采用的主要结算模式包括 FOB、CIF 等。

### 2) 采购模式

公司下属生产型子公司对外采购的主要生产原材料为萤石原矿、萤石精粉、硫酸、电石、煤炭、液氯、三氯甲烷、二氯甲烷、三氯乙烯、甲醇等；公司制冷剂分装混配业务主要采购的原材料为公司未自产或产能不足的氟碳化学品单质，供应商主要为同行业其他氟化工企业。

公司制定供应商的准入标准，实行合格供应商名录管理，每年对供应商进行日常管理和质量考核，促使其推动质量改进，确保提供产品的质量以及交付、服务符合公司要求，促进公司产品质量稳定提高。

公司采购流程包括：以月度为单位，根据内销和外销的订单情况及生产库存情况，按需求量采购，与供应商谈判并约定品名规格、订购数量、采购价格、交货时期及质检要求等，向供应商采购并同步进行采购跟踪，并在采购完成后由品管部门进行质量检测。

### 3) 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通常会结合市场供需、客户需求预测及在手订单情况，由生产部门按照客户确定的产品规格、供货时间、质量和数量组织生产，并通知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订单完成情况，实时变更物料采购计划、调整生产顺序，协调生产资源配备，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品管部门对产出的成品进行检测把关；包装部门根据客户要求定制包装后入库。公司通常还会在客户订单基础上，保证一定的安全库存，以备客户的额外需要。

### (3) 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深耕氟化工领域，经多年发展已成为集原料矿石开采、研发、生产、仓储、运输和销售为一体的专业氟化工企业，是我国氟化工产业链最为完整的企业之一。公司现拥有氟碳化学品年产能 19 万吨，根据生态环境部公示的 2024 年度 HFCs 生产配额分配情况，公司三代制冷剂获得

的配额为 5.52 万吨，位于行业前列；公司含氟高分子材料及单体年产能 6.78 万吨，其中 HFP 产能位于全球前列，FEP 等拳头产品技术积累国内领先，享有重要的市场地位；公司化工原料年产能 64.20 万吨。

#### (4)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保持稳定增长，利润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主要原因系氟化工行业供需结构性错配问题凸显，产品价格持续低迷（详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6,743,889,350.61	5,353,995,624.68	25.96	3,505,858,995.42	3,505,661,57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40,753,080.65	2,509,405,825.25	5.23	2,036,740,521.65	2,036,892,273.07
营业收入	4,368,800,001.10	3,803,636,163.56	14.86	2,990,694,877.58	2,898,620,12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688,852.16	300,171,486.89	-38.81	277,851,010.83	278,002,76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2,864,426.66	267,563,836.22	-57.82	274,485,284.49	274,637,035.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805,658.59	441,862,502.01	18.54	179,829,445.16	179,826,694.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4	13.74	减少6.60个百分点	16.88	16.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80	-38.75	0.85	0.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80	-40.00	0.85	0.86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38,911,957.70	1,140,878,262.21	1,149,162,826.13	1,139,846,955.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219,527.47	80,816,770.96	52,027,591.03	21,624,96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345,929.71	77,860,827.90	49,424,001.93	-37,766,332.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345,339.40	197,437,697.26	228,003,436.05	271,709,864.6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东情况

#####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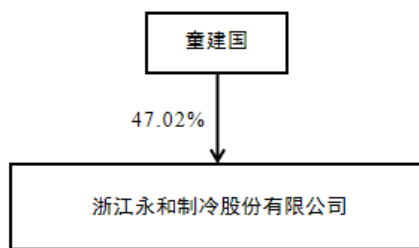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14,58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15,17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童建国	55,577,911	178,405,463	47.02	167,128,50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冰 龙投资合伙企业 (有 限合伙)	7,926,400	27,742,400	7.31	27,742,40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浙江星皓投资有限公 司	6,000,000	21,000,000	5.53	0	质押	8,218,00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南通奕辉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 (有限合伙)	3,160,000	11,060,000	2.92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徐水土	1,627,969	5,719,834	1.51	98,00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2,886,115	5,649,715	1.49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15,402	4,315,402	1.14	0	无	0	其他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21,127	3,884,896	1.0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70,340	3,850,140	1.01	0	无	0	其他
童利民	1,059,600	3,708,600	0.98	3,708,6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童建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梅山冰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童建国、童利民系童建国胞姐，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除以上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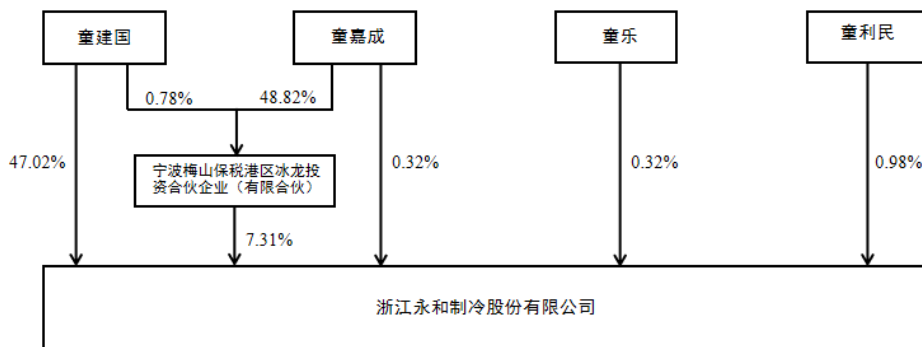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36,880.00 万元，同比增长 14.8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8,368.89 万元，同比下降 38.8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674,388.94 万元，同比增长 25.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4,075.31 万元，同比增长 5.23%。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